

#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信视像  
股票代码：600060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  
通讯地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信视像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海信视像持有、控制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次权益变动目前仍在推进中，尚有不不确定性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决定及目的.....	9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5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6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8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1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3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5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31
第十二节	风险提示.....	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3
	备查文件 .....	35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36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信电子控股	指	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海信集团	指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海信视像	指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国资委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本次股份转让	指	海信视像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拟将海信视像 22.996%的股份转让给其控制的海信电子控股。
目标股份	指	海信集团拟向海信电子控股转让的其持有海信视像股票中的 300,900,000 股，占海信视像总股本的 22.996%
本报告书	指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第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份	指	海信视像普通股股份

说明：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书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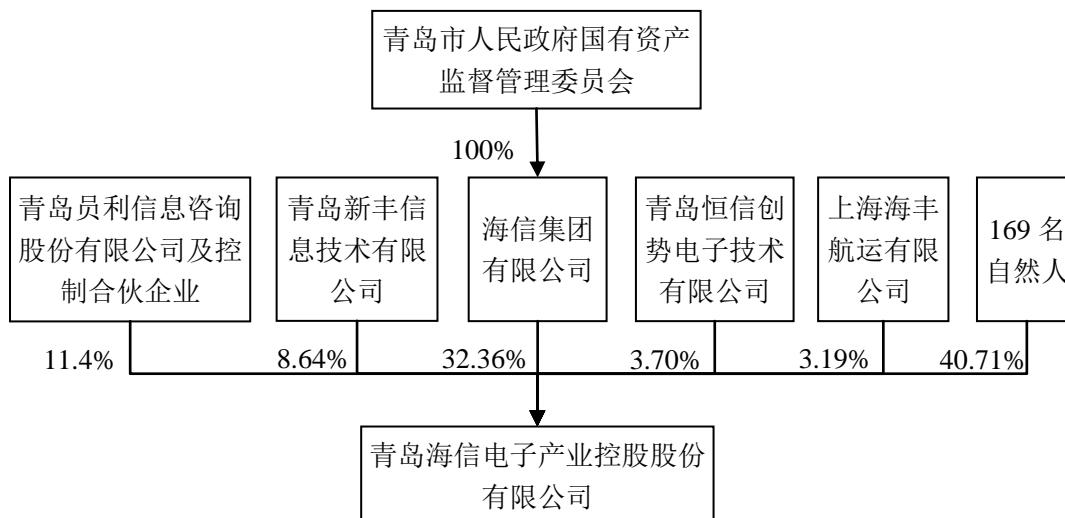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218号
法定代表人	贾少谦
注册资本	19977.4624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27805440H
公司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资本运营管理；自有资产投资；3C技术开发、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服 务；消费类电子产品开发、制造、销售；进出口业务；特种专用电器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管理；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长期
通讯地址	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218号
通讯方式	0532-83878888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股权关系结构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信电子控股的控股股东为海信集团(海信集团为海信电子控股单一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青岛市国资委。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信电子控股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属核心企业及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海信电子控股所属核心企业及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主营业务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	47,100	100.00%	移动通信类产品研发、制造、销售、服务。
青岛智动精工电子有限公司	1,050	100.00%	通信、电子与家用电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67,479	93.33%	空调等家用电器类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与服务。
青岛海信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000	75.00%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的研发、生产、设计、销售、安装和服务
青岛海信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	100.00%	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海信(香港)有限公司	100万港元	100.00%	各种商品、货物的批发、零售、进出口
青岛海信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000	70.83%	特种专用电器设备、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服务
青岛海信金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7,000	70%	自有资产对外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深圳信扬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400	70%	国内、国际贸易业务
青岛海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03	67.22%	智能交通的设计、软硬件开发、工程实施与服务
青岛赛维电子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	62.44%	消费电子类产品的销售、安装、维修、技术服务、咨询及配件销售。
青岛海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59.76%	房地产开发
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BVI)公司	1504.5024万美元	47.89%	光电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海信电子控股为投资控股公司，其下属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白色家电、通信、光模块、智能交通、智慧医疗、地产、金融等。

海信电子控股最近三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225,930.72	8,024,634.33	6,765,098.90
负债总额	7,896,242.85	5,901,063.41	5,209,429.50
所有者权益	2,329,687.88	2,123,570.92	1,555,669.39
资产负债率	77.22%	73.54%	77.00%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0,247,794.64	9,043,619.13	7,562,103.51
净利润	380,541.97	566,243.18	327,055.55
净资产收益率	17.09%	30.78%	23.19%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 5 年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 5 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信电子控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曾用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贾少谦	无	董事长、总裁	中国	青岛	无
2	周厚健	无	董事	中国	青岛	无

3	汤业国	无	董事	中国	青岛	无
4	林 澜	无	董事	美国	青岛	美国
5	代慧忠	无	董事	中国	青岛	无
6	刘 鑫	无	董事	中国	青岛	无
7	杨绍鹏	无	董事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8	程开训	无	监事	中国	青岛	无
9	陈彩霞	无	监事	中国	青岛	无
10	刘振顺	无	监事	中国	青岛	无
11	刘 浩	无	副总裁	中国	青岛	无
12	高玉玲	无	财务负责人	中国	青岛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海信视像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海信家电	000921.SZ 00921.HK	海信电子控股持有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93.33%股份，通过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海信家电（000921.SZ）37.92%的A股股份；同时海信电子控股持有海信（香港）有限公司100%股份，通过海信（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海信家电（00921.HK）9.13%的H股股份。	主营业务涵盖冰箱、家用空调、中央空调、冷柜、洗衣机、厨房电器等电器产品的研发、制造和营销业务，同时涉及商用冷链以及环境电器等产业领域。



## 第三节 权益变动决定及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为推动海信集团战略定位调整，完善集团内部治理结构，促进海信视像业务发展，海信集团拟将持有的海信视像22.996%股份转让给海信电子控股。

由于海信集团是海信电子控股、海信视像的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均为青岛市国资委，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

本次转让完成后，海信电子控股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海信集团仍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仍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16.53%的股份，直接、间接合计控制上市公司 46.53%股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青岛市国资委，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9年12月26日，海信电子控股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2、2019年12月26日，海信集团召开党委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3、2019年12月26日，海信电子控股与海信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4、2019年12月26日，海信集团完成在国资委产权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对本次交易的备案。

####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相关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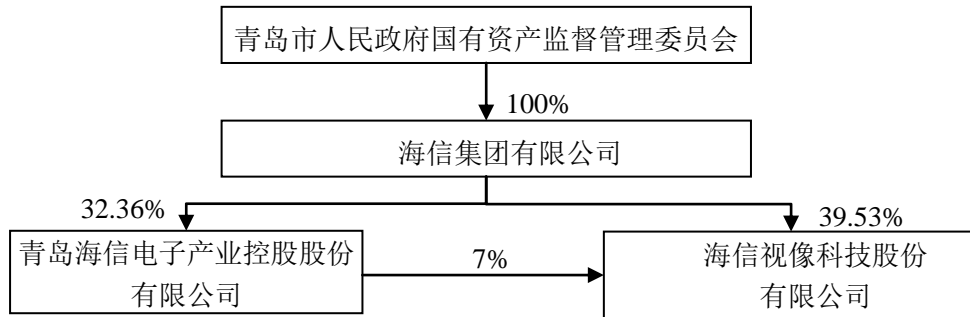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上交所出具股份协议转让确认文件、并履行向登记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过户等程序。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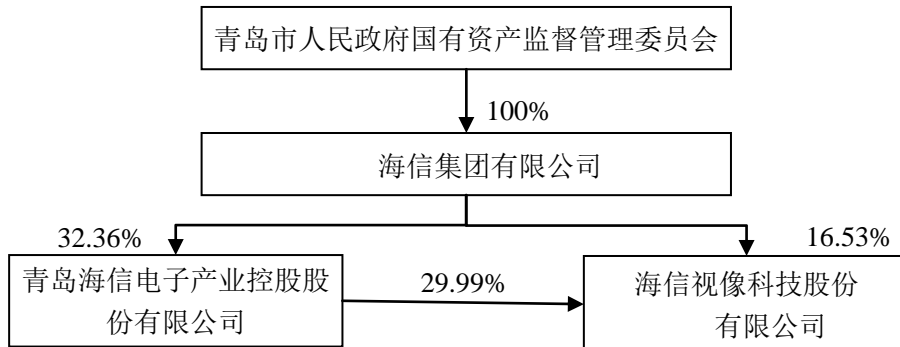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和结果

2019年12月26日，海信集团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前，海信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517,193,23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9.53%；海信电子控股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91,605,97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海信集团合计控制上市公司 46.53%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后，海信电子控股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392,505,97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9.99%，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海信集团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216,293,23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53%，但合计控制上市公司 46.53%股份，仍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青岛市国资委，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后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股份转让的当事人

#### 1、转让方：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17 号

法定代表人：周厚健

#### 2、受让方：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贾少谦

### （二）转让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股份性质

经友好协商，转让方同意按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条件及方式，将其持有的海信视像 300,900,000 股普通股（占海信视像总股本的 22.996%）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条件及方式受让上述股份。

### （三）转让价款、股份转让的支付对价及付款安排

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为 10.77 元/股，转让的股份数量为 300,900,000 股，转让价款合计 3,240,693,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贰亿肆仟零陆拾玖万叁仟元整）。

双方同意，本次交易价格依据海信视像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即 10.769 元）确定为 10.77 元/股。

双方约定的付款安排如下：

1、受让方应于股份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 30%作为保证金，即 972,207,900 元（大写：人民币玖亿柒仟贰佰贰拾万柒仟玖佰元整）。

2、受让方应于股份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即 2,268,485,1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贰亿陆仟捌佰肆拾捌万

伍仟壹佰元整)。同时, 保证金转为股份转让价款。

#### (四) 协议签订时间、生效时间及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并经双方加盖公司印章之日起成立, 并于国资主管部门授权的国有企业就本次股份转让做出同意批准之日起生效。

#### (五) 股份转让交割

##### 1、交割的先决条件

本次股份转让的交割只有在下述先决条件均得到满足或虽未得到满足但双方共同予以书面豁免的前提下方可进行:

(1) 转让方及受让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完成了本次交易的内部审议和批准手续并出具相关文件。

(2) 本次股份转让已经国资委产权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备案。

(3) 本次交易的目标股份不存在质押、限售等权利限制情况。

(4) 上市公司持有其现有资产以及开展现行业务所需的全部执照、批文和许可, 上市公司存续的合法性, 上市公司的声誉, 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主营业务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在商业合理预期下可能导致重大不利变化的任何情况。

(5) 本协议已经双方正式签署并生效。

(6) 其他有权机关出具的关于本次股份转让的审批/备案/确认等文件。

##### 2、交割后安排

双方同意, 受让方以海信视像 201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准, 按照目标股份占海信视像总股本的比例 22.996%计算, 将期后损益支付给转让方。

###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权利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利限制情形。

###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未就出让人在该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其他安排。

### 五、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审批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第七条第（二）款以及《青岛市国资委关于印发〈青岛市国资委授权放权备案清单（2019年版）〉的通知》（青国资委[2019]114号），本次股份转让符合非公开协议转让的规定，且属于已授权事项，无需青岛市国资委批准，由海信集团董事会审批。由海信集团履行国资委产权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备案程序，并取得相关备案文件。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股份转让已完成了上述审批及备案程序。

后续交易双方应履行上交所合规性审核程序。完成上述审核后，本次转让双方将向登记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的相关过户手续。

## 第五节 资金来源

### 一、本次权益变动所支付的资金总额

根据海信集团与海信电子控股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海信电子控股受让海信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 300,900,000 股股份需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40,693,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贰亿肆仟零陆拾玖万叁仟元整）。

2019 年 12 月 26 日，海信电子控股已向海信集团支付本次股份转让保证金 972,207,900 元（本次股份转让价款的百分之三十）。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换或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信电子控股具有履行相关付款义务的能力。

## 第六节 后续计划

###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的角度出发，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明确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筹划相关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改变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计划，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未来如有相应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若后续存在类似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依据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和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原则，并依法依规披露。

####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若根据上市公司情况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若以后拟进行分红政策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根据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作出调整，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因本次权益变动而发生变化。上市公司将通过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等措施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自身的独立性，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为保证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独立性，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后，本公司不会损害海信视像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海信视像保持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二、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从事与海信视像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海信电子控股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控制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除外）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本公司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4、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股份转让前，因属同一控制关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海信电子控股与上市公司即已存在关联关系，并存在经营性的关联交易（具体交易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且该等关联交易已在或即将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中披露。

为维护公众股东的利益并保持上市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保证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企业保证将继续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

2、本企业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公允、合理市场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

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关联股东的利益。

3、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的交易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的具体情况（前述交易按累计金额计算）如下：

交易类型	累计交易金额(万元)	说明
采购原材料、商品	2,379,638.85	主要为海信电子控股（含子公司）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电视产品、材料、备件等
接受劳务	19,097.31	主要为海信电子控股（含子公司）接受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技术服务、租赁、物业服务等
销售材料、商品	2,324,607.79	主要为海信电子控股（含子公司）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材料、商品等
提供劳务	44,469.76	主要为海信电子控股（含子公司）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租赁物业服务、售后服务等

本次交易前因属同一控制关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本身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中披露或即将披露。

###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的交易。

### 三、是否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合同、默契或安排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九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由于上市公司股价在较长时间内低于每股净资产，为增强市场信心，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企业，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2019年11月23日通过上市公司公告增持计划，海信电子控股将根据市场情况，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通过上交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增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2%。2019年11月30日、12月21日，海信电子控股已分别发布增持进展公告和增持完成公告。基于该增持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6个月前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时间	交易类型	股票类型	交易数量 (股)	价格区间 (元/股)
2019年11月22日至11月29日	买入	普通股	16,289,635	9.01-9.53
2019年12月2日至12月19日	买入	普通股	9,879,905	9.33-9.97

除上述披露的信息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由于上市公司股价在较长时间内低于每股净资产，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上市公司部分董事、高管人员及其他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董事、高管人员及其他人员于2019年6月11日、8月26日至8月27日、8月28日至8月29日，增持上市公司股票，并按相关规定发布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信电子控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海信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增持人员存在部分重合，因此，在本次公告之日前6个月内存在增持股份情况，具体如下：

时间	交易主体	职务	交易内容	股票类型	交易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2019年6月	周厚健	董事	买入	普通股	178,800	8.36-8.38
2019年6月	林 澜	董事	买入	普通股	100,000	8.48
2019年6月	程开训	监事	买入	普通股	120,000	8.42
2019年6月	代慧忠	董事	买入	普通股	80,000	8.36-8.38
2019年8月	周厚健	董事	买入	普通股	184,900	7.54-7.56
2019年8月	林 澜	董事	买入	普通股	100,000	7.72
2019年8月	程开训	监事	买入	普通股	280,000	7.72-7.8
2019年8月	代慧忠	董事	买入	普通股	38,880	7.51-7.63
2019年8月	贾少谦	董事长、 总裁	买入	普通股	100,000	7.73
2019年8月	汤业国	董事	买入	普通股	114,500	7.62



##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数据均来自于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 2016、2017、2018 年度财务报表如下（单位：万元）。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323,622.23	1,659,499.86	1,149,795.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8.39	20.63	972.31
应收票据	438,161.40	472,715.74	563,105.44
应收账款	1,659,587.01	1,419,736.78	998,826.31
预付款项	43,272.89	45,090.18	35,294.27
应收股利	-	-	59.95
应收利息	10,617.25	7,773.35	2,918.76
其他应收款	759,501.53	296,260.97	412,140.86
存货	2,732,129.30	2,183,740.19	2,005,85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66.85	10,942.45	25,684.32
其他流动资产	1,095,624.28	685,361.87	504,806.84
<b>流动资产合计</b>	<b>8,076,301.15</b>	<b>6,781,142.03</b>	<b>5,699,455.28</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97.39	1,770.33	1,77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5,536.09	-	15,000.00
长期应收款	98,577.05	17,311.99	26,559.92
长期股权投资	475,304.40	305,503.68	257,601.85
投资性房地产	251,453.16	182,696.40	43,142.56
固定资产净额	724,414.67	433,103.23	450,139.40
在建工程	35,093.50	19,195.88	15,422.19
固定资产清理	82.92	48.03	90.78

无形资产	135,177.58	99,434.83	85,283.74
开发支出	49,644.05	-	-
商誉	198,495.77	99,482.59	99,606.93
长期待摊费用	7,376.48	4,639.32	3,91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875.06	80,218.80	67,039.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01.45	87.23	69.9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149,629.58</b>	<b>1,243,492.31</b>	<b>1,065,643.61</b>
<b>资产总计</b>	<b>10,225,930.73</b>	<b>8,024,634.33</b>	<b>6,765,098.90</b>
短期借款	1,158,489.96	182,246.61	188,754.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9.96	4,716.64	3,781.10
应付票据	920,150.75	809,882.00	1,098,057.69
应付账款	1,540,508.91	1,851,240.81	1,667,640.85
预收款项	969,724.33	692,850.04	468,292.13
应付职工薪酬	107,944.43	59,889.93	57,453.66
应交税费	159,406.88	170,046.49	111,516.99
应付利息	26,211.07	16,039.74	8,319.19
应付股利	6,524.66	6,342.49	6,640.89
其他应付款	2,075,495.49	1,865,178.71	1,443,04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20.03	-	-
其他流动负债	91,650.77	64,260.48	71,631.60
<b>流动负债合计</b>	<b>7,097,607.25</b>	<b>5,722,693.94</b>	<b>5,125,135.78</b>
长期借款	336,491.83	58,530.42	-
应付债券	279,529.50	-	-
长期应付款	2,956.96	-	892.86
递延收益	27,457.91	12,877.39	8,052.21
预计负债	131,718.52	82,998.73	53,14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80.88	23,962.92	22,200.06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98,635.60</b>	<b>178,369.47</b>	<b>84,293.72</b>
<b>负债合计</b>	<b>7,896,242.85</b>	<b>5,901,063.41</b>	<b>5,209,429.50</b>
实收资本（股本）	19,977.46	19,977.46	19,977.46
资本公积	113,226.07	111,841.06	61,754.48
盈余公积	9,988.73	9,988.73	9,988.73
未分配利润	845,797.72	792,389.00	529,746.84
其他综合收益	-2,364.93	-506.23	1,364.91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86,625.05</b>	<b>933,690.03</b>	<b>622,832.43</b>
少数股东权益	1,343,062.83	1,189,880.89	932,836.9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29,687.88</b>	<b>2,123,570.92</b>	<b>1,555,669.3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225,930.73</b>	<b>8,024,634.33</b>	<b>6,765,098.90</b>

## 二、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10,247,794.64	9,043,619.13	7,562,103.51
减：营业成本	8,496,957.79	7,438,001.09	6,250,643.43
税金及附加	179,996.52	225,708.26	99,496.37
销售费用	914,446.60	774,606.89	695,832.69
管理费用	132,027.99	93,329.68	207,816.10
研发费用	152,242.08	131,892.14	0.00
财务费用	95,619.19	26,171.93	40,272.19
资产减值损失	105,440.04	-26,734.33	25,494.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24	-992.79	1,946.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342.47	189,725.56	97,747.80
资产处置收益	-206.48	24,758.50	1,296.21

其他收益	123,902.63	25,907.92	0.00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447,745.81	620,042.66	343,538.65
加：营业外收入	73,749.07	95,706.39	87,447.46
减：营业外支出	12,053.52	4,298.53	6,650.68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509,441.36	711,450.52	424,335.43
减：所得税费用	128,899.39	145,207.34	97,279.8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380,541.97	566,243.18	327,055.55
少数股东损益	233,835.77	257,441.00	177,040.63
<b>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b>	146,706.20	308,802.18	150,014.92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71,162.38	9,062,392.36	7,389,394.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754.71	344,754.18	260,911.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5,471.36	2,972,888.36	4,739,379.5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2,852,388.45	12,380,034.89	12,389,686.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05,039.28	7,260,280.47	5,707,136.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0,776.88	509,446.77	432,620.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6,558.07	673,858.83	463,485.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010.36	3,500,935.36	4,956,121.0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2,677,384.59	11,944,521.43	11,559,364.3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75,003.86	435,513.46	830,321.8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07,135.23	6,073,958.76	1,395,471.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033.48	111,615.62	40,88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1,155.80	3,368.49	821.90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815.16	97,751.70	39,901.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499.62	425,151.05	235,299.1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929,639.30</b>	<b>6,711,845.62</b>	<b>1,712,383.8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432.12	60,952.90	45,206.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59,102.70	6,121,589.60	1,621,523.1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77.43	36,420.1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240.04	717,918.13	298,953.5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791,752.28</b>	<b>6,936,880.74</b>	<b>1,965,683.5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62,112.99</b>	<b>-225,035.13</b>	<b>-253,299.7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720.19	29,494.23	16,622.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97,345.33	2,917,716.63	415,427.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270.41	53,741.20	10,731.6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40,335.93</b>	<b>3,000,952.06</b>	<b>442,782.07</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82,292.58	2,437,603.31	615,095.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689.83	207,063.86	130,344.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763.54	95,403.23	168,268.7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33,745.95</b>	<b>2,740,070.40</b>	<b>913,708.9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6,589.98</b>	<b>260,881.66</b>	<b>-470,926.8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5,786.72</b>	<b>11,675.09</b>	<b>28,195.9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64,732.42</b>	<b>483,035.08</b>	<b>134,291.1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4,967.94	1,051,932.85	734,165.90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0,235.51	1,534,967.94	868,457.08
----------------	--------------	--------------	------------

##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交易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如下情形：

（一）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二）最近3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三）最近3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能够且已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十二节 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需遵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本次交易尚在推进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贾少谦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贾少谦

年 月 日

##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本次股份转让协议；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内部决议；
- 5、海信集团与海信电子控股就本次股份转让接触至实质谈判时点的情况说明（股份转让备忘录、股份受让备忘录）；
- 6、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7、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协议、合同；
- 8、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9、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 11、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说明。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青岛市
股票简称	海信视像	股票代码	60006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青岛海信电子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青岛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变更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本次变更后
权益变动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u>91,605,971</u> 股 持股比例： <u>7.00%</u>		
本次权益变动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A 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 <u>300,900,000</u> 股 变动比例： <u>22.996%</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已完成国资委产权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备案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